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8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督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并在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

鉴于公司拟实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9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1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22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8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929,224,8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3,550,367.9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5,674,432.0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873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节余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3年5月11日募集资金净额	815,674,432.09
减：募投项目支出	441,347,574.30
其中：2023年募投项目支出	297,269,350.87
2024年募投项目支出	144,078,223.4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6,762,238.68
加：现金管理收益	8,097,508.97
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6,242,902.3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1,905,030.43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905,030.43
现金管理账户余额	137,000,000.00

2、前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2023年4月2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5月18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店口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暨阳支行大佗分理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6月16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华纬弹簧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4年5月10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纬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4年6月14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纬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有关规则履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4,905,030.43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金额	用途
1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575903488110606	正常	8,324,711.81	新增年产8000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
2		交通银行绍兴诸暨店口支行	292036530013000068880	正常	4,180,535.23	研发中心项目
3		宁波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80060122000204129	正常	8,284,740.34	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4		平安银行绍兴诸暨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5124519910023	销户		超募资金
5		招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575903488110208	正常	10,032.06	超募资金
6		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暨阳支行大佗分理处	201000336061905	销户		超募资金
7	河南华纬弹簧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80060122000216643	正常	3,196,418.05	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8	华纬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86041110000192499	正常	908,592.94	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9	华纬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12391724771000 08	正常	0.00	新增年产8000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
合计					24,905,030.43	-

注1：截至2024年12月31日，除上述账户余额外，公司尚有13,700.00万元暂时性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注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在平安银行绍兴诸暨小微企业专营支行（账户15124519910023）、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暨阳支行大佗分理处（账户201000336061905）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平安银行绍兴诸暨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暨阳支行大佗分理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019.9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2023年6月1日完成资金置换。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914号）。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置换已完成。

（五）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情况

2023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来支付募投项目相应款项。

（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年6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37,000,000.00元，投资产品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元）	投资期限	预期收益率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4/12/9-2025/1/6	0.8%/1.65%/1.85%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	2024/12/26-2025/1/16	0.8%/1.65%/1.85%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4/10/11-2025/1/9	1%-2.45%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00,000.00	2024/11/14-2025/2/12	1%-2.45%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4/12/26-2025/3/25	1%-2.45%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4/10/14-2025/1/14	1.65%/2.11%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4/11/15-2025/2/14	1.65%/1.96%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	2024/11/18-2025/1/17	1.65%/1.96%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4/12/4-2025/3/4	1.65%/1.96%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4/12/12-2025/2/12	1.65%/1.96%
合计		137,000,000.00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八）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前次超募资金总额为38,147.44万元。

2023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年6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11,444.23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1,444.23万元用于永久补流。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7月17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建设“年产900万根新能源汽车稳定杆和年产10万套机器人及工程机械弹簧建设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25,000万元，其中超募资金16,000万元、自有资金9,000万元，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进行投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投入该项目金额15,999.82万元。

2024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7月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11,25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2024年度实际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1,231.99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已使用22,676.22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5,999.82万元用于项目投资，公司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为1.00万元（含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全部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

2024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发挥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协同效应，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公司在原“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新增年产8000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及“年产900万根新能源汽车稳定杆和年产10万套机器人及工程机械弹簧建设项目”中分别增加全资子公司华纬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同时增加相应实施地点。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及“新增年产8000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实施期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新增年产8000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6年12月31日
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6年12月31日

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发布《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 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将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8000 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实施主体新增华纬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实施地点新增重庆市渝北区临空前沿科技城。以上两个募投项目在原有实施地点新增的产能已在建设期内逐步释放，项目在建工程已逐步进行转固。而目前华纬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处于前期基础建设期，故项目尚不具备结项条件。综合考虑目前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和后续还需开展设备调试、试运行以及设备验收等工作，出于审慎投资原则，公司将“新增年产 8000 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

DOCVARIABLE 附注一级 * MERGEFORMAT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详见附表2。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6,190.50万元（含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全部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内或进行现金管理中。该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1,567.4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6,810.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2023年			41,171.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4年			25,639.8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前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前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增年产8000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	新增年产8000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	20,000.00	20,000.00	14,033.88	20,000.00	20,000.00	14,033.88	5,966.12	2026年12月
2	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18,520.00	18,520.00	11,037.26	18,520.00	18,520.00	11,037.26	7,482.74	2026年12月
3	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	4,900.00	4,900.00	3,063.80	4,900.00	4,900.00	3,063.80	1,836.20	2025年3月（注2）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3,420.00	43,420.00	28,134.94	43,420.00	43,420.00	28,134.94	15,285.06	
超募资金投向										
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22,676.22	22,676.22		22,676.22	22,676.22	0.00	不适用
2	年产900万根新能源汽车稳定杆和年产10万套机器人及工程机械弹簧建设项目	—		16,000.00	15,999.82		16,000.00	15,999.82	0.18	2025年12月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8,676.22注3	38,676.05		38,676.22	38,676.05	0.18	
募集资金合计			43,420.00	82,096.22	66,810.99	43,420.00	82,096.22	66,810.99	15,285.23	

注1：上述数据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注2：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5年3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议案》，鉴于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934.07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投入募投项目“年产900万根新能源汽车稳定杆和年产10万套机器人及工程机械弹簧建设项目”使用。

注3：超募资金投向小计金额超过超募资金总额部分系以超募资金银行存款利息净额投入项目金额。

附表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两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年度	2024年度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增年产8000万只各类高性能弹簧及表面处理技改项目（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151.74	1,323.07	1,474.81	不适用
2	高精度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智能化生产线项目（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43.57	1,822.69	1,866.26	不适用
3	研发中心项目（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5.31	3,145.76	3,341.07	
超募资金投向							
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年产900万根新能源汽车稳定杆和年产10万套机器人及工程机械弹簧建设项目（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98.62	2,781.91	2,880.53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98.62	2,781.91	2,880.53	
合计				293.93	5,927.66	6,221.59	

注1：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完全建成，且该项目仍处于逐步投产阶段，因此目前实现效益与承诺效益存在偏差。

注2：研发中心项目可以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补充流动资金能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0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纬科技”）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相关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现将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相关假设如下：

1、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于2025年12月末实施完毕，且分别假设于2026年6月末全部转股（即转股率100%且转股时一次性全部转股）和截至2026年12月末全部未转股两种情形。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实际发行完成时间及债券持有人实际完成转股的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540.00万元，不考虑发行 费用的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 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假设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9.34元/股（该价格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日，即2025年4月21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与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值）。该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的初始转股价格由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确定，并可能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5、假设2025年度、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相比上年同期按照0%、10%、20%的增幅分别测算。该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6、未考虑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因素的影响；

7、假设除本次发行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不考虑除实现净利润以及可转债转股以外因素对公司净资产的影响；

8、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费用的影响；

9、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10、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3,009,600股为基础，不考虑除本次发行股数之外的其他因素（如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解锁及稀释、可转债转股等）在2024年12月31日之后对股本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预测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度	
			2026年12月末全部未转股	2026年6月末全部转股
期末总股本（万股）	18,300.96	18,300.96	18,300.96	20,739.27
一、假设2025年度、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较上一年度增长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2,641.70	22,641.70	22,641.70	22,64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1,306.52	21,306.52	21,306.52	21,306.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24	1.24	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1.24	1.09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1.16	1.16	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1.16	1.03	1.09
二、假设2025年度、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较上一年度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2,641.70	24,905.87	27,396.46	27,396.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1,306.52	23,437.17	25,780.89	25,780.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36	1.50	1.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1.36	1.32	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1.28	1.41	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1.28	1.24	1.32
三、假设2025年度、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较上一年度增长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2,641.70	27,170.04	32,604.05	32,60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1,306.52	25,567.82	30,681.39	30,681.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48	1.78	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1.48	1.57	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1.40	1.68	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1.40	1.48	1.57

注：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相关规定计算。

二、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由于可转债票面利率一般较低，正常情况下公司对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将超过可转债需支付的债券利息，不会摊薄基本每股收益。极端情况下若公司对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无法覆盖可转债需支付的债券利息，则将使公司的税后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将摊薄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即期回报。

本次发行后，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和每股收益可能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另外，本次发行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时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因此，公司本次发行存在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公司谨慎 论证，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具体分析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弹簧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悬架弹簧、制动弹簧、阀类及异形弹簧、稳定杆等，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南京原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华纬科技重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墨西哥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华纬科技自动化立体仓库技改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业紧密相关，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及发展目标发生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毕后，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实现并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才储备

公司专业从事弹簧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在行业内深耕多年，公司通过内部选拔、外部招聘等方式逐步培养了一支专业技术、管理人才队伍，团队中的年轻骨干大多毕业于国内外知名院校的机械工程、机电技术、物理学、材料学等相关专业，具备良好的技术理论基础，能够迅速充分地适应当前市场快速发展的步伐，根据行业发展动态及下游客户需求，不断进行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工艺的开发，以巩固公司在汽车弹簧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司凭借多年来的人才积累储备，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2、技术储备

公司始终专注于弹簧领域，经过多年来的发展积累，已拥有了丰富的汽车弹簧产业经验及成熟的技术水平；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为基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自身技术储备。公司在弹簧技术领域已经形成了多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179项，在弹簧钢丝淬火工艺、感应热处理技术、弹簧产品设计、弹簧检验检测等方面有着坚实的基础和出色的造诣。公司设有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院士专家工作站；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浙江省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实验室获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公司已累计获得众多专利，且持续保持在费用和人员上对研发的高投入，这些都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技术储备。

3、市场储备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汽车弹簧领域具有较高行业知名度的生产制造商。凭借多年的市场深耕与技术沉淀，公司积累了一批极具规模和影响力的优质客户资源，公司与优质客户建立了深度信任与紧密合作关系，如比亚迪、吉利、长城、长安、红旗、北汽、上汽、奇瑞、江淮、理想、蔚来、小鹏、领克、Stellantis、赛力斯、东风日产、一汽东机工、南阳淅减、万都、京西智行、瑞立集团、万安科技、法士特；同时，公司还进入了采埃孚、瀚德、克诺尔、班迪克斯等海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全球供应链体系。优质丰富且稳定的客户基础为项目建成达产的产品销售奠定了良好基础，为募投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有力保障。

综上所述，公司在人员、技术和市场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储备，能够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存在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以填补股东回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但需要提醒投资者特别注意的是，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配合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工作，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并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强化内部控制和经营管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目前，公司已制定较为完善、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完善的制度保障。

同时，公司将积极完善业务流程，加强对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的精细化管理，提高公司的资产运营效率和资金周转效率，全面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提高整体经营业绩。

（三）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将持续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明确的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主营业务健康发展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

同时，公司将根据外部环境变化及自身经营活动需求，综合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对现有的利润分配制度及现金分红政策及时进行完善，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断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使本次发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华纬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金雷作出以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

为使本次发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